

证券代码：688246

证券简称：嘉和美康

公告编号：2023-019

##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信息”）。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嘉和美康”）预计 2023 年度为嘉和信息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5,400 万元。

●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嘉和信息日常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发展计划，公司及子公司嘉和信息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拟为子公司嘉和信息申请的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提供担保；实际贷款及担保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嘉和信息、嘉和美康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担保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自本议案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5 年 7 月 13 日

3、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开拓路 7 号先锋大厦 I 段三层

4、法定代表人：任勇

5、注册资本：51,000 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运行维护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医疗器械 II 类、电气设备、通信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建设工程项目管理；预防保健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管理、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委托加工电子产品；从事商业经纪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 100.00% 股权。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经审计)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215,840.66	205,344.71
负债总额	162,887.67	152,807.23
资产净额	52,952.99	52,537.48
营业收入	68,629.28	9,653.10
净利润	11,263.60	-675.73
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后的净利 润	10,443.71	-856.58
影响被担保人 偿债能力的重 大或有事项	无	
是否是失信被 执行人	否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预计额度。实际业务发生时，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内容，由嘉和信息、嘉和美康与贷款银行等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共同协商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满足公司各业务板块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无逾期担保事项，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董事会意见

1、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和信息在申请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对外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担保额度及授权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是结合公司2023年度发展计划，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而做出的合理预估，所列额度内的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具有形式上和实质上的控制权，公司正常、持续经营，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35,400万元，上述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分别是19.55%和14.0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0元。

## 七、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